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政旦志远核字第 2500010 号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andar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8NDFHSE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4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



募 集 资 金 存 放 与 使 用 情 况 鉴 证 报 告

政旦志远核字第 2500010 号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诺和）《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阳光诺和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阳光诺和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阳光诺和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



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阳光诺和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阳光诺和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阳光诺和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阳光诺和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彭新明

彭新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程罗铭

程罗铭



二〇二五年四月八日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629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9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2,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26.89 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16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537,8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70,618,507.55 元，募集资金净额 467,181,492.45 元。

截止 2021 年 6 月 16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1] 00043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334,034,408.65 元，其中：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34,132,952.03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21,059,733.61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 121,059,733.61 元，与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133,147,083.80 元相差-12,087,350.19 元，上述差异的原因是：（1）专户存款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产生的投资收益 12,107,642.26 元；（2）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5,805,007.55 元；（3）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支出 30,00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办法》经本公司 2020 年 6 月 24 日第一届第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 2020 年 7 月 10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于 2023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对其进行修改。

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运村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昌平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营业部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1 年 6 月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



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根据本公司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单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且达到募集资金且达到募集资金净额的 20%的，公司应当以书面形式知会保荐代表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1319119	150,000,000.00	636,458.26	活期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1319101	50,000,000.00	---	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运村支行	110943202110302	100,000,000.00	3,928.29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昌平支行	321360100100340407	100,000,000.00	77,056,035.82	活期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77170122000002518	90,398,000.00	27,836,872.20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	321360100100340516	---	167,392.02	活期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营业部	77170122000002671	---	456,212.84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运村支行	128908996810401	---	12,524,053.19	活期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1355980	---	---	注销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1355956	---	---	注销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1355873	---	179,023.80	活期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1358828	---	---	注销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1361343	---	8,457.70	活期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1361319	---	---	注销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1361368	---	---	注销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77170122000020872	---	2,191,299.49	活期
合 计		490,398,000.00	121,059,733.61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阳光诺和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阳光诺和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阳光诺和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阳光诺和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五年四月八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7, 181, 492. 4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 132, 952. 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4, 034, 408. 6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	截至期末承诺 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 (3) = (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特殊制剂研发平台项目	否	184,404,100.00	184,404,100.00	184,404,100.00	1,762,774.79	167,338,939.12	-17,065,160.88	90.75%	202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药物创新研发平台项目	否	130,337,300.00	130,337,300.00	130,337,300.00	16,858,064.22	77,558,420.68	-52,778,879.32	59.51%	202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临床试验服务平台建设 项目	否	62,032,400.00	62,032,400.00	62,032,400.00	9,093,925.83	29,733,249.50	-32,299,150.50	47.93%	202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创新药物 PK/PD 研究平台 项目	否	107,386,100.00	107,386,100.00	107,386,100.00	6,418,187.19	59,403,799.35	-47,982,300.65	55.32%	202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84,159,900.00	484,159,900.00	484,159,900.00	34,132,952.03	334,034,408.65	-150,125,491.35	68.9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并经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药物创新研发平台项目”、“临床试验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创新药物 PK/PD 研究平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2024 年 6 月 13 日公司披露《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1) “药物创新研发平台项目”延期的具体原因 公司秉承合理有效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结合募投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所面临的外部环境及实际经营情况，在募投项目的推进上更加审慎、严谨、科学，将设备的采购、研发人员的扩充等工作放缓，导致募投项目整体进展缓慢。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数据，中国多肽类药物行业市场呈现快速增长趋势，从 2016 年的 63 亿美元上升至 2020 年的 85 亿美元，年复合增速达到了 8%；预计于 2025 年达到 182 亿美元，2021 年至 2025 年年复合增速为 17.04%。近年来以司美格鲁肽、替尔泊肽等 GLP-1RA 为代表的多肽药物在糖尿病、减重等适应症上取得突破性进展，销售收入屡创新高，多肽大单品药物的诞生，有望带动更多的药企加入多肽创新药物开发的行列，进而驱动多肽 CRO 及相关产业链高速发展。因此，公司将“药物创新研发平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延期至 2025 年 6 月。	
	(2) “临床试验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延期的具体原因 “临床试验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旨在扩充临床试验服务业务的团队规模，建立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公司现有团队规模短期内能够满足临床床试验服务业务需求，如按原建设进度继续扩大团队规模，预计形成短期内利用率偏低的情形。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结合业务订单需求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建设情况，本着审慎原则，在项目实施方式、实施主体、项目用途和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现计划对“临床试验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建设周期进行相应延长，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6 月。	
	(3) “创新药物 PK/PD 研究平台项目”进展缓慢的具体原因 创新药物 PK/PD 研究平台一方面为公司内部药物研发提供配套服务，一方面为外部医药企业提供 PK/PD 研究服务。公司秉承合理有效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结合募投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所面临的外部环境及实际经营情况，在募投项目的推进上更加审慎、严谨、科学，将设备的采购、研发人员的扩充等工作放缓，导致募投项目整体进展缓慢。本着审慎原则，在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项目用途和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现计划对“创新药物 PK/PD 研究平台项目”的建设周期进行相应延长，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6 月。	
	未发生重大变化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及理财产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0,000,000.00 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23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特殊制剂研发平台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706.25 万元（其中已扣除待支付合同尾款及保证金金额 1,549.51 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实际具体金额为准）全部用于募投项目“药物创新研发平台项目”“临床试验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创新药物 PK/PD 研究平台项目”。结余的主要原因：1、公司在实施募投项目“特殊制剂研发平台项目”的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完成的前提下，本着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的目标和原则，坚持谨慎、合理、节约及有效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2、节余募集资金包含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1

姓名程罗俊

Full name

性别男

Sex

出生日期1984-10-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421127198410084739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148035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其他: other yes



程罗俊的年检二维码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4年12月1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政远高途(深圳)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4年12月18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继续
another



转出时的车检二维码

姓名 彭新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5-12-3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转接普
Working unit 通合伙 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362421198512062912
Identity card N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10101365082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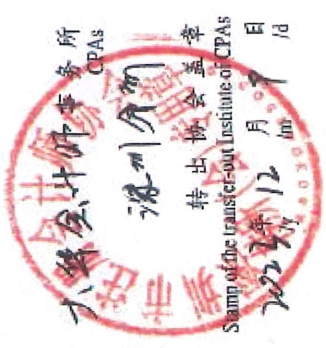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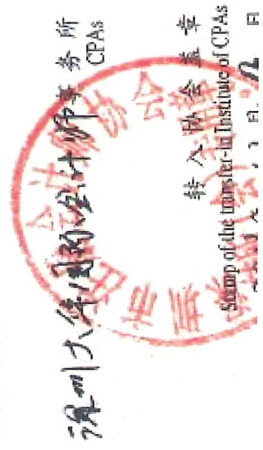
2015 年 02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